

开平市教育局学生餐检测服务需求书

一、服务概况

(一) 服务名称：开平市教育局学生餐检测服务

(二) 业主名称：开平市教育局，地址：开平市长沙街道东兴大道爱民路3号，联系方式：0750-2289187

(三) 服务地点：开平市内

(四) 项目内容：

1、食品委托检测：需对辖区内10所指定学校的学生餐开展规范抽样，共计抽取20个样品，严格依据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完成微生物专项检测，全程规范抽样、密封转运、实验室检测并出具合规CMA检测报告，严守检测时效与数据真实性，配合校方完成全流程抽检工作，保障校园食品安全。

2、检测样本：抽测10所学校，共20个样本。

3、检测时间：采样次日起20个工作日内完成检测。

二、资格要求

具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（CMA）。

三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(一)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(二) 本项目服务金额30000元至29999元；

(三) 计价标准：按每个样本检测费1500元计算。

四、服务时间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30个工作日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五、服务验收

1、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

2、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或双方共同验收。



3、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。

4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一次性付款，验收合格后的30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

八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